

张掖市交通运输局

张掖市交通运输局 转发关于开展 2022 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 硬化路等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交通运输局：

现将省交通运输厅《关于开展 2022 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》（厅乡村振兴办〔2022〕2 号）转发你们，请各单位严格贯彻落实，并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各县区要遵循“因地制宜、经济适应用、节约资源、安全便民”的原则，按照《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2111～2019）《甘肃省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建设技术指南》规定，合理选用建设标准，并严格落实“三同时”制度，优化完善施工图设计。

2. 各县区要结合施工图设计统筹做好“宅路分家、路田分家”工作，重视修建道路与入户道路、沿线绿化、亮化设施的衔接，要与项目所在地乡镇、村积极沟通协调，同步配套道路沿线具备条件路段的绿化、亮化等设施。

3. 各县区在施工图设计完成后，选取不同设计单位 2～3 个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报市局建养办，由建养办协助县区进行复核审查，确保施工图设计质量。

4. 各县区要全力加快前期工作进度，及早协调自然资源、生态环保、水利等部门和乡镇办理相关的建设前期手续，按照省厅时限要求开工建设。并在每周五上午12点前将《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统计表》报建养办牛志博处。

附件：《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2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》（厅乡村振兴办〔2022〕2号）

张掖市交通运输局
2022年1月14日



甘肃省交通运输厅

厅乡村振兴办函〔2022〕2号

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2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交通运输局（委），兰州新区城乡建设和交通管理局：

2022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、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和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是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，实施好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对推进乡村建设行动、支撑和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具有重要作用。2021年11月份省厅已与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进行了项目计划对接，各市（州）交通运输部门审核后已上报省厅。为切实做到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早谋划、早安排、早开工，确保各类项目在2022年3月份开工建设，能够保质保量如期完成，现对2022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开展前期工作做如下安排：

一、2022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计划已经厅乡村振兴办初步审核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交通运输局要抓紧开展项目前期的勘察、设计等相关工作，积极做好招投标准备，尽早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及早启动开工建设。

二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交通运输局要抓紧筹措好项目资金，对县上自筹资金尽快做出安排，保障建设项目顺利实施。

三、2022 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要做到全部线上审批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交通运输局要加强相关业务人员的培训和学习，确保审批人员熟练掌握在线办理流程，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。

四、省厅初步确定，2022 年新建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等项目确保在 2022 年 3 月份、4 月份分批全部开工建设。9 月底，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项目要基本完成。各县（市、区）交通运输局要紧盯项目实施时间节点，加强工作统筹，合理安排项目推进时序，确保前期完成一批、组织开工实施一批、高质量如期完成目标任务。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抄送：省属各农村公路督导帮扶工作组，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，厅长，
副厅长，派驻厅纪检监察组组长，一级巡视员，二级巡视员，
总工程师。